



第二卷

从维熙文集

华艺出版社

从维熙文集

1979 年作者重返文坛



中间者为从维熙的母亲。作者与其前妻张沪在 57 年均被划为右派, 60 年底又加重处理, 都被送入劳改队。





从维熙幼年时，毕业于北洋大学的
父亲在重庆病故。



1955年、1956年从维熙两次奔赴
北大荒，追踪“北京青年垦荒队”踪
迹。这是作者当年在北大荒罗北
县留影。

出版前言

郭友亮 孙 波

长期以来，我们不谋而合地萌生着一个共同的愿望，就是为中国文学的繁荣和赢得世界性荣誉做点事。这个久久驱动着我们的愿望，终于促成我们共同创立了《宏艺文库》。

中国文学走过了世界文学史上的悠久、辉煌但却坎坷不平的路程。谁也不能否认中国文学从来就是世界文学整体中的一个非常璀璨的组成部分。它作为四大古代文学之一，曾气势磅礴地引领了世界许多区域的文学发展。中国有最动人的神话与传说，足以同世界最优秀的神话传说媲美；中国有最雄壮的英雄叙事诗，足以自立于世界著名英雄史诗之林；中国有着最具天才的古代诗人，写下了足以令当今世界叹为观止的传世佳作；中国还有《红楼梦》这样的里程碑式的辉煌作品，它的艺术成就可与世界上最优秀的小说兰桂齐名。中国文学——无可置疑地占据了世界文学史的重要位置。

但是，说到当代文学，却有这样一种议论，认为中国文学虽

有富有的过去，却也有贫乏的现在。中国文学的现实当然并非如此。我们创立《宏艺文库》就是为了向世界展示中国当代文学的成就，让世界了解：中国文学有灿烂辉煌的过去，更有灿烂辉煌的现在和未来！

夏衍先生将中国新文学分为五个比较昌盛的时期：“五四”之后；30年代中期；抗日战争后期至解放战争时期；50年代前半期；改革开放时期即新时期文学。前四个时期业已完成它们的历史使命，而新时期文学从10年浩劫的荒漠中跋涉而过，从封闭走向开放，从单一走向多元，从狭隘走向开阔。好的作品空前多的降生，好的作家空前多的崛起，异彩纷呈的文学流派空前活跃，中国文坛也以空前的勃勃生机参与着世界性的文学事业。中国当代文苑呈现出百花争妍的艺术景观。我们的《宏艺文库》要在全世界面前展开这幅绚丽的画卷，让世界了解中国，让中国文学面向世界。为此，我们将在《宏艺文库》中陆续推出中国当代优秀作家的文集，每位作家都应具有“中国级”水准，每部文集都要充分展示作家的创作精华。这无疑是一个规模宏大的构思，而不是急功近利的短期举措。因为它架构的是一座艺术建筑群。

在《宏艺文库》这座恢宏建筑中，成为基石的，应该是中国优秀作家。我们深深敬重那些真诚献身于中国文学的耕耘者，他们有一种与生俱来的责任感和使命感，这是中国文学的动力源。他们中的许多人，为了文学事业作出的牺牲是动人心魄的，也因此而写出了震撼人心的作品。《宏艺文库》将不遗余力地把这些中国文学的精品奉献给国人，奉献给世界。作为出版者、作为实业家，我们有一个共识，就是中国文学的强大，中国文学面向世界，仅靠作家们默默的辛勤劳动是不能完全实现的，要有全社会戮力同心的协作。出版者对作家用心血凝结的成果，要有一份再创作，一番精心包装，如同一座建筑的内外装修，精心装扮以后，以动人的风采，与世人相见。作为实业家，也有自己独特和强有力的方

式，为中国文学作出奉献。这样，作家、出版家和实业家就形成一种自然的“三元”结合，为着一个共同目标，为着中国文学的发展，同心协力，“构筑恢宏的文学殿堂，开辟璀璨的文学天地”。

自序

编选这8卷文集，是一次并不轻松的自我文学之旅。有的作品使人欣慰，有的作品使人怅然；因而心绪有时如登上峰峦，有时又跌入低谷。

大概是在1986年，张贤亮曾在《文汇月刊》上写过我一篇文章，题曰：《我写维熙》。他说对于我和他这样命运坎坷的作家，文学的“黄金时代”从平反之日就开始了。这话讲得十分准确。蕴藏于腹地的地火岩浆，其实早已在内心自燃，因而在新时期文学之始，我没等待什么信号，就产生了文学井喷的奇观。他还自信我们这些历史苦难儿的作品，至少会给历史留下一点什么东西。也许这话不是他孟浪的寓言，而是科学的推断，因为自古至今，“磨砺出青锋”、“苦难修真经”，算是一条定律。如果文集中某些篇章的生命，能比我活得时间更长一些，也就不虚枉来人世一回了。

“大江歌罢掉头东。”时间和历史的狂涛，淘尽了千古文人的灵与肉；但是他们灵犀之火碰撞而成的文字，有的却与世长存。哪怕是流星的瞬息即逝的光束也好，它总算在漫漫夜空，抛物线般地以亮光滑过天宇，留下燃烧自己的悲壮一幕。

查阅一下我的创作年表，我从1951年1月1日以碧征为笔名在《光明日报》发表稚嫩的少作，到编辑我这8卷文集的1995年春初，逝水流年已然过了44个年头。但仔细推算一下我从事创作的时间，却不足44个年头的三分之一。1951年到1957年的6年多光景中，我的本职是学生、教师、编辑、记者，属于业余创作队伍之行列；1957年至1976年，我沉沦于社会底层20年；1979

年我重返京华文坛之后，又有5年多的时间主持一家出版社的工作，7年多的光阴滥竽充数于中国作协党组。从这个意义上看，8卷文集的出版，至少说明我没有虚掷光阴，没有愧对无情而吝啬的时间老人。我把一块已经停摆了的挂钟，时针拨到下午四点，放在我书房之内，意在时刻提示自己生命已进入黄昏斜阳光景，要“老牛自知夕阳短，不待挥鞭自奋蹄”！

之所以如此苛求自己，实因20年开掘的这口深井，还有许多待写的东西没有完成。文集中收录的《走向混沌》我刚刚写完第一部（1957—1962）。其续集《折梦桃花源》以及长篇系列《逃犯》第二部，才刚刚动笔不久，因而轻车肥马、游山玩水，怕是与绝了缘分。即便偶然为之，也是为了解除过度劳累，缓冲一下中枢神经，为新的冲刺做精力上的准备。

感谢云南“宏达集团”和华艺出版社能把我的拙作纳入他们的出版视野。也要感谢生我养我的故土，家乡的“豪门集团”把文集的出版，视为故园的一件文化大事。为此，我在编选文集时，不得不严谨从事，尽量去粗留细，沙里淘金。尽管如此，历史留给中国文学的某些烙印，在作品中还是显而易见的，但是文集的全部作品，都呈现着一个历经苦难的作家的良知以及他对这片黄土地的真诚。仅此而已。

趁此8卷文集面世之时，我还要向昔日保护、爱护并关心过我的评论家、编辑家以及厚爱我的读者，表达一个作家最真挚的谢意！

从维熙

1995年4月18日于北京团结湖

第二卷说明

《断桥》发表于1986年《中国作家》第1期，作家出版社于1986年6月出版。该长篇小说曾获全国1987年“优秀作品畅销书奖”，并连印3次。评论家陈荒煤、严文井、蔡葵、毛时安等在报刊上分别对《断桥》进行了评说。台湾跃升文化出版公司于1988年10月，向海外发行了繁体字版本，销售量超过了台湾本土作家的作品。

《裸雪》发表于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的1993年《长篇小说》专号。这部长篇小说的第一章《指甲草》曾刊于《人民日报》海外版，立即被美国华盛顿大学出版的《人类学》译成英文发表于该刊。待全文在《长篇小说》刊发之后，美国的华文报纸《神州时报》，曾连续在其副刊上摘登了其中几章。笔者在1994年夏天访美之际，曾询及该报编辑部，为何能舍出报纸篇幅选登了其中几万字的章节。编辑部认为《裸雪》属于“高雅纯净的阳春白雪”之作，它牵动着在美众多华人魂魄，诱发了许多身居异乡的华裔对童贞和故土的相思。《裸雪》于1994年4月由华艺出版社出版，不久第2次印刷。因笔者十分厚爱自己这部长篇之故，特将冯立三、蔡葵同志发表在《文学自由谈》上的评论文章附录于此卷之后。

目 录

《宏艺文库》出版前言·····	郭友亮 孙 波 (1)
自序·····	从维熙 (1)
第二卷说明·····	(1)

断桥·····	(1)
---------	-----

裸雪·····	(277)
---------	-------

我写《裸雪》——以此代序·····	(277)
-------------------	-------

第一章 “丫头”的花季·····	(279)
------------------	-------

指甲草·····	(279)
----------	-------

古磨房·····	(295)
----------	-------

城隍庙·····	(314)
----------	-------

秫秸垛·····	(331)
----------	-------

雪的梦·····	(349)
----------	-------

第二章 “和尚”的年轮·····	(368)
------------------	-------

红豆泪·····	(368)
----------	-------

瞎表姐·····	(382)
----------	-------

入佛门·····	(398)
----------	-------

和尚树·····	(413)
----------	-------

秃头鹰·····	(428)
----------	-------

	埋香记.....	(446)
	七月劫.....	(461)
第三章	血色的月亮.....	(476)
	龟驮碑.....	(476)
	双骑驴.....	(492)
	拜烟烟.....	(505)
	红的血.....	(521)
	小姑春.....	(533)
第四章	别了，银梦园.....	(546)
	野菊花.....	(546)
	老水车.....	(562)
	女儿悲.....	(577)

附录

人性的泯灭与复归

——读从维熙长篇新作《断桥》 毛时安 (592)

再造童年的感觉

——我读《裸雪》 冯立三 (604)

人生黎明的风景线

——我说《裸雪》 蔡 葵 (608)

断 桥

我要去的地方：城郊一间临街的低矮房子。

我要去找的人物：一位过早歇了顶的画家。

我要去的目的：请他为我的小说赶画插图。

门开了。

我倒难为情起来了，因为在他那张不算大的画案上，堆满了书刊封面的设计和插图草稿。他看看我腋下夹着的厚厚稿本，先发制人地向我指了指画案：

“叶涛，请看……”

“看样子，我没有选准时辰！”

“那倒也未必。”老黎抓了两下发光的头皮，朝我打诨道，“你的许多小说插图，我是连夜赶画出来的。我最怕黄土子冒充朱砂。说实在的吧，给那些小说画插图如同上刑。请问老兄，你自己对这部小说打多少分？”

“可能属于档外次品。”我说，“你就再承受一次‘上刑’的惩处吧！”

“小说主题？”

“说不清楚。”

“哪类题材?”

“很难回答。”

“什么题目?”

“暂时轮空。”我拍拍他的肩膀，“想请你读完小说后，以艺术家的眼光，帮我敲定个有象征意义的题目呢!”

“我忙得要死，你还在我身上加码，真……真够残忍的。”他再一次抓了抓他的那块光头皮，似乎是被跳蚤叮了一口似的，无可奈何地苦笑着说，“碰见你这样的鬼，钟馗也束手无策。”

“谁让我们‘同窗’20载呢!”我把稿本放在他的画案上。

他胡乱地翻了翻稿子，又翻了翻台历：“你10天以后来拿画稿吧!”话刚出口，他又像想起什么“重要议事日程”似的，改口说，“不行，10天画不出来。老婆去北戴河避暑了，你15天以后再来吧!”

“画稿和她有什么关系?”我不解地问道。

“跟你亮底牌吧，过去……过去我插图画得那么快，都得力于我那位贤内助。”他悄悄地向我袒露心声，“那么多的小说稿我读得过来吗?每次都是她替我阅读小说，向我口述重点。当然啦!这要求她口述得十分精确，并且要突出关键部位，包括作品的人物肖像、衣着打扮都要说得十分清晰;然后，我翻阅小说中老婆打了记号的地方，开始照葫芦画瓢。我自知这不是什么好办法，但是我实在忙得脚丫子朝天，也只好不得已而为之了!”

“原来是这样!”我笑了。

“请勿见笑!”他有些尴尬地再次抓了抓他那块光头皮，“叶兄，你如果素稿太急，对不起，只好你扮演一次我‘贤内助’的角色，给我讲讲你小说中的故事和人物，作者讲的一定会比我老婆的转述强得多。我保证10天内交出画稿。”

我沉吟着：“这……”

“叶兄，只当是我俩聊聊天，我们又有3个多月没见面了。”他那两只大金鱼眼里流露出诚挚的光泽，继而又用酒当诱饵说，“我这儿还有一瓶五粮液，咱们边喝边谈，怎么样？”

“这间小屋太闷热了。”我含蓄地说，“附近有没有凉快一点的地方？”

“有。咱们去护城河边走走吧！那几个个体户开了音乐餐厅。今天，我舍命陪君子啦！”

上 卷

不要针砭那些留着“披肩发”的男女青年，他们把这个餐厅气氛搞得相当高雅。滨河的一面，落地窗敞开着，窗下这排餐桌上摆着一盆盆的花卉：有月季、有杜鹃、有山影、有文竹……随着日落暮霭的降临，餐厅上空成串的小小彩灯开始放亮；室内灯彩花容交织，室外河水驮着月光潺潺而过。收录机的扩音箱里正在播放出一支曲子，那是贝多芬的《命运交响曲》，真不知道这些小青年是为自己播放的，还是为我小说中的主人公配乐——在这儿对老黎讲述这部小说，真是太合适了。

“叶兄，开始吧！”他首先拿起酒杯。

我端起酒杯一饮而尽，望着顺着窗外流过的那条河……

对了！那时的东长安街就像这条蠕动的河。一场微雨过后，马路湿漉漉的。华灯初放，街面上顿时出现了多种颜色：华灯投进河心的光是银白的、赭黄的；汽车的前车暗灯，在河心宛如星斗，汽车尾灯的红光，像是一匹散开来的红绸。

“朱师傅，真好看——”

他似乎没有听见。

“朱师傅，你看前边那辆车的尾灯。”我为了提醒他注意，还有意地拍了他肩膀一下，“投在雨后街心的灯影，像一束在风中摇曳的红玫瑰。”

他肩膀微微蠕动了一下。这并不表示他听见了我的话，而纯属肩膀受了外力刺激后一种本能的反应。

我只好把声音放大了许多：“朱师傅……”

他轻轻点了点头，表示听见了。

“看那尾灯的影子——”

“是啊！我看见了。”他终于搭话了。

我很忌讳他的沉默。老黎，这不是因为我不甘寂寞，而是他惧怕宁静。凡是坐朱师傅开的车出外采访过的记者，都告诉过我这一点：车一开出去，你就要打开“话匣子”，否则，老朱脸上就会阴天。朱师傅也亲自叮咛过我：“小叶（当时我只有22岁，是个才进报社不久的记者）！我这个汽车司机与别的汽车司机不同。别的汽车玻璃的窗棂上，都有一行喷漆的小字：‘请勿与司机闲谈’；你看，我这辆美国吉普的窗棂上，倒是也有那行喷漆的小字，只是那个“勿”字叫我用胶布给粘上了。这就是说：‘请与司机闲谈’。你明白了吗？”说着，他哈哈大笑起来。

“我不明白。”我直截了当地说，“开车的司机，都厌恶别人和他说话。”

“就算我是个例外吧？”他收敛了笑容，冷冷地回答。

“真怪！”我默默地想。

与其说是出于礼貌，不如说是出于新奇，我对这位朱师傅产生了浓厚的兴趣。我按着他的叮嘱，在去城郊农村采访的路途上，总是和他娓娓而谈。在我的记忆中，他最爱谈的是他的童年：他落生在黑龙江省呼兰县，是喝呼兰河的水长大的。在他嘴里，呼兰河是世界上最美的一条河流，河水蓝澈见底，连河底卵石缝里

的鱼儿都能看得一清二楚；每到入春时节，河畔开满了各色野花：达子香、兰花草、牛耳朵、织春娘……如锦如缎，一直连到天边的落霞。花丛中挺立着稀稠不均的白桦、黑桦和野樱桃树。他常和小伙伴們坐在矮矮的野樱桃树杈上，一把一把地捋吃野樱桃，直到吃得嘴唇赤红，野樱桃汁在嘴角凝成一道道汁痕时，他们从树杈上大雁展翅，跳进呼兰河里“扎猛子”摸鱼。快乐得如同一头伸胳膊抖腿的小马驹。

他还告诉我，他家里很穷。他还没看见爷爷的时候，爷爷就拉杆子进山当“胡子”去了。妈妈生他的时候正是冬天，木样子垒成的窝棚屋四面透风，他还没满月妈妈得了“产后风”离开了人间。爸爸靠给老财种地，靠在呼兰河打鱼拉扯着他，可以说是呼兰河里的鱼熬成的鱼汤化作了他的血液，呼兰河畔的高粱米籽铸造了他的肌肉。他继承了爷爷和爸爸的骨血，年纪刚到十四岁时，唇上就钻出来毛茸茸的胡须，俨然是个一身疙瘩肉的男子汉了。

老黎，我真爱听他所陈述的儿时轶事。我萎缩在吉普车后排座位的角角上，像听一首赤子童心的绝唱。特别是他谈起他和那条小花狗的情谊时，我的心都好像飞进了呼兰河畔的青青草原：由于他幼小失去了母亲，爸爸又经常在老财的长工房里过夜，家里只剩下他和那条小花狗。这条小花狗皮毛黑白间杂，两只晶亮的眼睛，一只被黑色毛毛包围，一只被白色毛毛包围，他给它起了名儿叫小花。

爸爸说：“嘎子！抱它来是跟你作伴的。”

爸爸又说：“你有粥和他一块喝，有骨头和他一块啃！”

爸爸还说：“狗通人性，别看它四条腿，比有的两条腿的人还强哩！”

爸爸最后说：“人生在世，就要将心比心，不要觉得它是条狗，就亏待了它。”